

东宁经济开发区 2021 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年初以来，开发区管委会政务公开工作在市委、市政府的正确领导下，按照上级相关要求，目前，政务公开领导小组由常务副主任任组长，主管副主任任副组长，办公室、客商服务中心、政工办等部门负责人为成员，负责组织领导开发区政务公开工作。共设立公开栏 4 处，张贴公开信息 15 条，发布公开信息 93 余条，召开各种会议 5 次，开展入企宣传 13 次。通过全方位、多层次、宽领域的大力宣传，政务公开意识不断增强，政务公开成效不断显现。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行政规范性文件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行政强制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我们在政务公开工作中取得了一些成绩。但是，离上级的要求和群众、企业的期望还有不小的差距，还存在一些不容忽视的薄弱环节。一是工作开展不够平衡。部分干部对这项工作的重要性和必要性认识不足，对上级的部署落实不够到位，工作被动应付。二是公开不够规范。公开内容还具有较大的随意性，大项多，细目少，内容更新不够及时。三是机制还不够健全。特别是监督检查工作机制不够有力，监督工作还存在被动、滞后等问题。在今后的工作中，我们将进一步强化组织领导、健全工作机制、拓宽公开内容、规范公开程序、创新公开手段、增强公开实效，努力推动开发区政务公开工作迈上新台阶。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文字描述，收取信息处理费情况在此处报告。)

无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